

春节用信用卡刷卡消费，节后不少消费者将陆续迎来还款期。有些人手头资金不够宽裕打算分期付款。不过记者了解到，银行信用卡近年推出的预借现金或者分期付款业务，虽然方便客户资金周转，表面上只收取7%左右的手续费，但因为不是一次性还本付息，而是逐月分摊，因而实际利率超过了10%。

家住华林路的林先生手头上刚好有个项目需要资金周转，他听朋友介绍在榕一家股份制银行推出信用卡大额借款业务，手续费每个月只有0.6%，年利率折算为7.2%，如借10万元年手续费只有7200元。而且该业务申办下来后，客户未激活使用不算利息，同时可在审批贷款额度内自由使用，如授信额度10万元，客户可先借其中的5万元，这样只算5万元的利息。

不过林先生仔细了解后发现，银行虽然收取的是手续费而不是利息，但其计算方式并不科学。他说，借款每月本金和手续费分摊计算，如借款12万元，每个月本金须还1万元，外加手续费720元。实际上，随着本金的减少，手续费应该逐月减少才对。经林先生测算，实际利率远高于7.2%的名义年利率。

昨日在榕一家银行不愿透露名字的理财师告诉记者，近年多家银行推出了信用卡预借现金业务和分期付款业务，虽然便利了客户资金周转，但手续费计算方式并不合理。如贷款1.2万元，借款12个月，计算出来的实际年利率超过13%。

这位人士表示，之所以名义利率会低于实际利率，关键在于贷款不是一次性还本付息，而是每月还本付息。贷款本金逐月减少，但手续费率仍是按贷款总金额计算。他说，各家银行住房贷款都有等额本金贷款方式供客户选择。等额本金贷款方式利息是随着贷款本金减少而递减。信用卡贷款也应提供等额本金方式供客户选择。